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19-053  
债券代码：112288                      债券简称：15 证通 01  
债券代码：112290                      债券简称：15 证通 02

##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15 证通 01”和“15 证通 02”公司债券停牌

#### 暨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安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醒：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关于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债券简称“15 证通 01”、债券代码“112288”和债券简称“15 证通 02”、债券代码“112290”）将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开市停牌一天，并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开市复牌。自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按照相关规定对公司债券交易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

#### 一、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经营业绩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披露《2018 年年度报告》，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8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负值。具体内容详见刊登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2018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19-045）。

#### 二、关于公司债券交易将被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安排与临时停复牌事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债券市场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及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对公司债券“15 证通 01”和“15 证通 02”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由原“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调整为“仅限合格机构投资者参与交易”，原持有本次债券的个人投资者可以选择持有到期或卖出本次债券。合格机构投资者资质条件应符合《管理办法》相关规定。

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15 证通 01”、债券代码“112288”）和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债券简称“15 证通 02”、债券代码“112290”）将于 2019 年 4 月 26 日开市停牌一天，并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开市复牌。自公司债券复牌之日起，深圳证券交易所将按照《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对上述债券交易实行投资者适当性管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三、发行人接受投资者咨询的主要方式

联系人：傅德亮、王芳

联系电话：0755-26490118

传真：0755-26490099

联系邮箱：fudeliang@szzt.com.cn；wangfang@szzt.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六日